

天津市北辰区财政局文件

津辰财行指[2020]90 号

签发人：吴佩立

天津市北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区教育局 2020 年 抗疫特别国债（直达资金）的通知

天津市北辰区教育局：

根据《天津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额度的通知》及我区抗疫特别国债分配方案，经区政府审批及市财政局审核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（直达资金）500 万元，专项用于民办幼儿园房租补贴。支出功能科目为“2340201 减免房租补贴”，政府支出经济分类为“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本次下达的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004 抗疫特别国债”，贯穿于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各个环节。请你单位加强直达资金流向跟踪监控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涉及货物、

服务、工程等项目，请严格按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等规定执行。



2020年7月24日

(联系人：张超；

联系电话：26392994)

(建议此件不公开)

天津市北辰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24日印发
